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111 年 7 月於二林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授課 72 小時，計 20 人參加，越南籍 12 人、印尼籍 6 人、泰國籍 1 人、菲律賓籍 1 人。	1. 課程內容包含：居留與定居、地方民俗風情、就業、教育、衛生（含法定傳染疾病與愛滋病防治）、教育、子女教養、人身安全、基本權益、性別平等與權益等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課程，遴聘勞工處、社會處、消防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監理站、法制處、彰化縣移民署服務站、警察局或各領域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講師，以增進新住民在臺適應能力，充實基本生活知能，使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 2. 課程結束發給證書，並登錄學習時數，全程參與 72 小時課程者，即取得歸化國籍基本條件之一。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民政處	於各戶政事務所設立 26 個新住民諮詢櫃台，共服務 69 人次，女 66 人次，男 3 人次。	就新住民諮詢事項提供資訊，包含國籍法令(57 件)、戶籍法令(8 件)、居留定居(4 件)等。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設置新住民家庭諮詢專線 047237885 及新住民服務櫃台，提供關懷性之諮詢服務，並由社工進員主動關懷，共計服務 308 人次。	1. 提供諮詢者婚姻、身份居留、生活適應及疫苗施打等服務。 2. 透過新住民社會福利宣導，新住民對福利資源認識達 99%，並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新入境宣導：連結內政部移民署彰化縣服務站，提供新入境新住民福利宣導，共計提供 6 場次 107 人。 3. 新住民社會福利宣導：藉由社會福利資源宣導提升新住民對社會福利資源的運用。共辦理 3 場次 478 人次。	有 86% 的新住民對求助管道有更多的認識。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關懷訪視服務：四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共提供 1637 人次訪視服務，男 255 人、女 1060 人關懷訪視。	1. 彰化區：諮詢專線 04-7237885 2. 溪湖區：諮詢專線 04-8746380 3. 芳苑區：諮詢專線 04-7225625 4. 員林區：諮詢專線 04-8380699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行動列車訪視：連結內政部移民署彰化縣服務站，進行下鄉關懷訪視。共計提供 3 次 3 戶。 2. 透過新住民業務會議，連結 4 區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推展新住民業務，共計 1 場次 23 人次。 3. 新入境關懷：連結內政部移民署彰化縣服務站，進行新入境家庭關懷，提供新入境新住民家庭生活調適及福利資訊。共計提供 6 場次 107 人次。 4. 設置新住民中心	針對新入境新住民協助其認識中心以及在台相關社會福利資源或資訊以提升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例如：生活適應班及識字班開課時間等。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網站及 FB，提供新住民福利及生活調適訊息，共計有 44759 人次瀏覽。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辦理新住民中心社工個案及方案督導訓練，增進社工個案處遇及方案評估的能力，共計 6 場 32 人次。 2. 辦理彰化縣婦女及新住民社工在職教育訓練，共計辦理 6 場次，130 人參加。	1.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工經過個案督導及方案督導，能將督導中所學的技巧運用在個案上；經過督導老師的指導，能提高服務品質。 2. 針對從事婦女及新住民業務之社工人員，進行新住民常見法律議題、家庭評估及影片創作培訓之訓練。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業務工作聯繫會議 1 場，共計 23 人次。	1. 提供新住民中心與社區服務據點之溝通平台，提升服務知能及深在在地服務。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辦理法律諮詢 17 場次，藉由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解決民眾法律問題，並提供通譯及志工陪同服務，共計服務 73 人次，其中有 21 人次為新住民家庭成員。	1. 提供免費律師諮詢服務，97%的民眾了解律師所提供的相關建議，85%的民眾認為律師的說明有助於減輕焦慮。
				勞工處	提供免費律師諮詢服務，受理 1 件新住民申請勞資爭議調解案件。	提供免費律師諮詢服務，解釋相關法令，並協助新住民經由調解方式，處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理勞資爭議，維護其權益。
				行政處	1 位新住民	法律扶助律師持續免費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七、加強聯繫促請相關國家駐華機構對外籍配偶之諮商、協助，並加強對外國提供國內相關資訊，提升我國國際形象。	外交部	內政部			
	八、強化入國前輔導機制，與各該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來臺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妥善運用國內各機關(構)編製之文宣資料作為輔導教材，以期縮短外籍配偶來臺後之適應期。	外交部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11 年參與服務通譯員為常態性提供服務，共計 20 位，於 13 鄉鎮衛生所辦理通譯員複訓課程。	透過同文化族群外籍配偶通譯員之服務，可促進外籍配偶之醫療利用、相關知識及行為的改變，進一步提供社會支持及生活文化適應。
				警察局	本局目前建置之通譯人員統計數據： (1)按性別統計：男性 7 名、女性 148 名。 (2)按語別統計：越	111 年 9 月 24 日舉辦「通譯人員講習」共 8 小時，課程內容包括通譯專業技能、通譯倫理責任、法律常識、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南語 87 名、印尼語 38 名、泰語 15 名、菲律賓語 8 名、英語 7 名、柬埔寨語 3 名、粵語 2 名及蒙古語 1 名（其中通曉 2 種外語者計 6 名）。	偵查程序概要及警察業務簡介，到訓人員計 75 人，全程參訓並測驗合格取得證書者 67 人。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辦理通譯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4 場次，共計服務 28 人次。	通譯人員專業知能及口、筆譯上，能更精確的翻譯。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婦女及 新住民 福利科	1. 緊急生活扶助：核撥 2 人(2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 8 萬 5,380 元。 2. 子女生活津貼：核撥 52 人(58 人次)，補助金額共計 14 萬 6,450 元。 3. 新住民返鄉往返機票費：無	符合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者，向戶籍所在地之鄉鎮市公所提出申請，本府進行複審及核撥補助。
醫療生 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共計 64 人（外籍配偶 46 人、大陸配偶 18 人）。	提供新住民生育指導、產檢及加入全民健康保險資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共計 0 人。	提供新住民生育調節補助資料。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補助 42 案次(外籍配偶 31 案次、大陸配偶 11 案次)。	補助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費用。
	四、宣導國人及外籍配偶婚前進行健康檢查。	外交部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 辦理「愛滋病暨性病防治」宣導座談會計 27 場次、1604 人參加。	1. 辦理「愛滋病暨性病防治」宣導座談會。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2. 新住民新婚個案逐一建卡，外籍配偶 46 案、大陸配偶 18 案。 3. 辦理 8 場新住民衛生保健成長班，83 人次參加。	2. 新住民個案逐一建卡照護管理。 3. 辦理新住民衛生保健成長班，以提升生活、育嬰及自我照顧能力。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7 至 12 月共有新住民 55 人辦理求職登記、媒合就業成功 26 人，媒合成功率 47.3%。	辦理 3 場次就業博覽會及本府 8 個就業服務台提供就業服務與諮詢，各項就業訊息即時亦發佈於 FB 粉絲團，另有免付費就業專線 0800-529191，由專業人員提供貼心的就業服務。
					7 至 12 月辦理 8 場次新住民暨二度就業婦女就業講座暨企業參訪與職場體驗活動，總參與人數為 262 人，新住民計 28 人、新住民家屬計 13 人參加。	對象結合新住民及二度就業婦女 2 類對象辦理就業促進課程講座，課程內容包含勞動法令規定、就業權益與保障、職場倫理與人際溝通等；辦理企業參訪與職場體驗，協助了解工作流程、職場運作情形、工作環境與薪資福利等，由企業提供適合職缺讓其評估是否適合該項工作，協助其做好就業準備。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7 至 12 月辦理 9 班職訓班，計有 226 名學員參訓，新住民學員 7 人參加。	共辦理 9 班職訓班，包含網路行銷企劃與網拍經營培訓班、CNC 數值控制暨程式設計班、社群經營暨人氣網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紅養成班、在地農產加工暨行銷實務班、坐月子服務及養生調理膳食培訓班、AI 智慧機械手臂設計與 3D 列印實務班、大貨車駕駛訓練班、商業廣告與企業品牌識別設計人才培訓班、機車、電動車暨噴射引擎維修及職場實務訓練班等。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工處	持續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7 至 12 月無新住民就業歧視申訴案。	業於 12 月 29 日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議，針對就業服務法防制就業歧視相關規定進行法令研討，以提升各委員就業平等法制觀念、消除就業歧視、促進職場平權。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 111 年度共有螺青國小等 9 校辦理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 2. 本府於 111 年 10-11 月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資源人員培訓資格班，共有 9 人全程參與並合格。	1. 透過學校新住民課程及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拓展學生多元文化國際觀。 2. 開辦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培訓班(資格班)提供學校開課師資及增加本縣新住民就業機會。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家庭教育中心「111 年度親職教育特色計畫：關懷新住民-我們都是一家人實施計畫活動」，7 至 12 月辦理 6 場次/149 人次。	111 年度親職教育特色計畫：關懷新住民-我們都是一家人實施計畫，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於 111 年度假泰和國小等 12 校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親職教育研習講座，計 15 場次，受惠家長及教師計 775 人次。	藉由學校端辦理相關親職教育研習講座，提升學校與家庭教育之連結，進而解決新住民子女與父母之間的教養衝突，並學習正確家庭溝通方式，改善新住民子女學習或人際關係可能遇到的困境。
					於 111 年度下半年，幼兒園辦理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活動計 12 場次，嘉惠 889 名幼兒家長，執行經費計：28 萬 8,103 元。	1. 為提升本縣家長教養知能、強化親子互動技巧，增進本縣家長親職教育功能，協助新住民家庭子女活適應與健全身心發展、促進社區多元融合所辦理相關活動。 2. 透過辦理宣導活動，加強家長及教師對性別平等正確認知，鼓勵男性參與共同分擔照顧孩子之責任及異國夫妻相處經營婚姻之法。 3. 藉由學校端辦理相關親職教育研習講座，提升學校與家庭教育之連結，進而解決新住民子女與父母之間的教養衝突，並學習正確家庭溝通方式，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改善新住民子女學習或人際關係可能遇到的困境。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辦理新住民性別平等宣導種子講師培訓，共辦理 3 場次 23 人次。	針對新住民進行性別平等宣導講師培訓，提升新住民性別平等的知能。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 111 年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共開辦 30 班(含新住民識字班 21 班)，學員計 454 人(含新住民學員 319 人)，以實施識字教育、生活教育及提昇語文溝通能力為主。 2. 國小附設補習學校計 8 校，為成教班研習之後，可銜接後續國小補校學習課程，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員計 149 人。 3. 社區大學計開 14 堂新住民相關課程，計 28 學分數，提供新住民相關多元學習管道；因應疫情輔以線上課程進行教學。	1. 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及新住民識字班，宣導開課時間及鼓勵有需求新住民報名就讀。 2. 取得上開課程 72 小時證明後，持續積極鼓勵新住民就讀補校，進階取得國中小學力並提升語文能力及生活適應。 3. 社區大學新住民相關課程可提供語文教讀、識字、新住民語或文化推廣、寫作及口語表達多元課程，可供新住民於課餘時間選讀，提升生活品質。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 採用教育部編版「成人基本識字教材」，由授課教師視學員學習程度延伸教學內容。 2. 111 年度新住民識字班共開 21 班，新住民學員人數計 319 人，受惠學習此套教材。	教育部為協助本國失學民眾、新住民及其他國外朋友有系統的學習華語文及跨文化適應，委請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研編出版，以利轄屬各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運用。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透過策略聯盟方式連結部分致力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核定經費為 43 萬 976 元(中央補助款:37 萬 9,200 元；縣府配合款:5 萬 1,776 元)，計 14 場多元文化學習活動，本案已全數辦理完竣。	以多元課程協助新住民展能共融，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管道。課程分為七大領域規劃課程活動，本次除芳苑國小外，另有田中國小、快官國小及彰安國中參加策略聯盟，辦理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部分課程內容，以方便新住民能就近學習，拓展新住民受惠人數及強化教育服務品質。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辦理新住民夫妻團體 2 梯次 10 場次，共計 86 人次。 2. 辦理新住民家庭理財工作坊，提升新住民財務觀念，共辦理 4 場次，43 人次。	1. 參加成員認為，經過團體活動後，83.3%的團體成員認為夫妻正向互動有所增加。 2. 參與成員邀請具有教授台中女子監獄八年的理財講師擔任講師，以其服務弱勢家庭經驗的問題困難。參加成員的財務支出與消費習慣的認知提升，且對收支分配有更進一步的了解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 年度計畫核定三潭國小等 8 校辦理，申請本計畫執行經費共計 43 萬 2,586 元(中央補助款 38 萬 675 元，本府配合款 5 萬 1,911 元)。本案已辦理完竣，執行金額 42 萬 5,626 元，執行率 98%。	積極規劃新住民語文課程並配合有效教學策略，達成精進新住民語文實施內涵，協助學生樂於體驗學習新住民語文。尊重多元文化及族群融合，結合地方及學校特色，積極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程逐年實施期程， 做好準備。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 學習內容教科 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無	因教育部國教署補 助經費減少且提供 部編教材給學校教 學，故 109 年起暫 停編製本縣教材。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 女頒發獎助學 金，鼓勵積極努 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獎助學金發放對象 無特定限制，依學 校學生實際需求， 提供多元管道申請 機制。	透過頒發獎金，鼓 勵受獎人積極努力 向學，並達到其更 能安心學習的目 標。
協助子 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 面納入嬰幼兒健 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計 86 案。	於衛生所的優質健 兒門診，提供新住 民子女持續性完整 性嬰幼兒健康管理 服務。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 子女之兒童發展 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兒童及少 年福利科	111 年 7 至 12 月受 理疑似發展遲緩之 新住民子女通報數 計 142 案。	通報轉介中心持續 受理各單位通報之 疑似發展遲緩兒 童，建立通報網 絡，提供個案轉介 服務。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 新住民子女，提 供早期療育服 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本期服務發現 3 位 疑似發展遲緩之新 住民子女個案，予 轉介至醫療院所， 持續追蹤中。	於衛生所的優質健 兒門診，提供新住 民子女持續性完整 性嬰幼兒健康管理 服務。
				社會處 兒童及少 年福利科	1. 111 年 7 至 12 月共計補助 41 萬 50 元，156 人次。 2. 111 年 7 至 12 月受理疑似發展遲 緩之新住民子女通 報數計 142 案。 3. 111 年 7 至 12	1. 發展遲緩兒童早 期療育費用補助。 2. 通報轉介服務。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月新住民子女個管數(含結案)為 117 案。 4. 於彰化、芬園、花壇、埔鹽、伸港、田中、二水、埤頭、二林等 26 鄉鎮辦理社區療育據點服務。	3. 個案管理服務。 4. 社區療育據點。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針對學校環境適應不良之新住民學生，本縣提供有需求之國中小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實施諮詢輔導方案，111 年度共計有 11 校申請本方案計畫，執行經費計 24 萬 511 元。	辦理實施諮詢輔導方案計畫，協助新住民子女協助適應環境。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 年度共有花壇國中等 7 校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	本縣積極提升教師多元文化觀，以融入其他學科教學，並能引導學生包容多元文化，拓展國際觀。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年度為新竹市政府主辦 111 年度全國性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本府所	鼓勵親子共學，養成學生喜愛閱讀、認識自我，透過繪本學習，發展解決問題與獨立思考的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親子共學。				屬南郭國小蔡少棋榮獲國小低年級組佳作。	能力，並促進親職關係，促進族群融合，傳承多元文化。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依據教育部函頒之「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辦理，111 學年度上學期實施各類型家庭訪問新住民學生人數共計有 1 萬 8,069 人次。	各校依據教育部「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對學生進行各類家庭訪問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脆弱家庭服務 7 至 12 月持續服務之新住民脆弱家庭案件數計 33 個家庭，計 57 名兒少。服務內容包括家庭訪視 116 人次、電話訪視 126 人次、情緒支持 97 人次、陪同服務 27 人次、網絡聯繫 75 人次、經濟支持 25 人次、物資提供 50 人次等。	透過個案家庭服務完善其家庭功能，並提升主要照顧者或替代照顧者能力，協助改善兒少身心發展與適應狀況，並建構個案家庭周邊社會支持體系。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保護服務科	1. 【遭受家暴新住民】 新住民家暴通報案件共 176 案，佔家暴案件通報比例約 4%（總通報案件為 4,015 件），並提供救援措施與福利服務 979 次，其中諮詢服務 818 人次；其他扶助 60 人次；轉介/提供目睹暴力服務 31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27 人次；法律扶助 17 人次；經濟扶助 8 人次；陪同出庭 8 人次；	1. 社工員提供保護令聲請、陪同開庭、法律資訊，並與個案討論安全計劃，首要解決個案安全議題，再針對個案其他議題提供服務和轉介，協助個案穩定生活。服務過程中，運用助人技巧提供案主情緒支持及適切建議、強化案主自我肯定的能力。針對案主在個人或生活中遇到的困難，協助案主透過自我覺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就業扶助 5 人次； 心理諮商與輔導 4 人次；聲請保護令 1 人次。 2. 【遭受性侵新住民】新住民性侵通報案件共 0 人，佔性侵案件比例約為 0%（總件數為 182 件）。本期提供新住民被害人救援措施與福利服務 26 人次，其中諮詢服務 19 人次、法律扶助 3 人次、心理諮商輔導 1 人次、及其他扶助 3 人次。 3. 提供家暴新住民被害人通譯服務共計 3 次。	察，恢復案主既有的能力或發展案主新的潛能。 2. 於危機階段時，參與高危機會議，與一線人員共同關懷，危機解列後即由本方案專職人員接續服務，使服務無縫接軌。 3. 連結翻譯服務，協助社工評估新住民受暴及其所處環境之危機程度。經過通譯服務提供受暴新住民及時服務，避免因語言限制，而錯失個人權益。
				衛生局	111 年 7 至 12 月提供社區心理諮商服務共 183 案次(新住民計 1 案)。	於本縣 27 個鄉鎮市區衛生所及 1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由心理師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有關心理及情緒方面的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警察局	111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教育訓練 2 場次，參訓人數 142 人，對象為本局各分局性侵害專責人員。	111 年員警婦幼案件處理流程教育訓練課程，聘請彰化地檢署婦幼專責組檢察官、彰基兒童醫院主任、臺北電腦公會執行秘書及彰化分局家防官等擔任講師授課，課程內容為婦幼案件實務工作研討及分享、性侵害防治法案件介紹與執行。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保護服	1. 提供受暴新住民陪同出庭服務共計 8	服務過程中，遇有歸化需求或有出入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務科	次。 2. 陪同處理出、入境，居停留延期等其他問題 60 人次。	境議題需要協助的個案，聯繫移民署、戶政等相關單位協助詢問，知悉相關議題正確流程後，將資訊告知個案。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保護服務科	與警政合作社區治安會議中進行新住民人身安全宣導，共辦理 27 場次，1,614 人次參與。	請講師運用影片及有獎徵答的方式向社區宣導辨識家庭暴力並如何自我保護的觀念。
健全法令制度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通傳會 陸委會 公平會 消保會 經濟部			
	二、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作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勞動部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地方政府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12 月 22 日辦理本縣第 2 次新住民事務委員會，結合各網絡單位針對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進行會議，共 40 人參與。	由秘書長主持，邀請各網絡單位業務科長及承辦人，並聘請新住民領域專家、學者、新住民團體代表，針對本縣新住民服務進行討論、修正。
落實觀念宣導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外交部	內政部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行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內政部	陸委會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新聞處	協助本府各單位發布新住民相關活動新聞稿計有 6 則；平面媒體報導計有 10 則；網路新聞報導計有 32 則；電子媒體有 2 則。	協助各單位執行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相關宣導活動時，運用有線電視頻道、民營廣播電臺、彰化縣政府網頁、電子報、官方 LINE、新聞處臉書、網路媒體、平面媒體等多種管道宣導，廣為民眾週知，藉由訊息的傳遞，讓新住民朋友瞭解相關資訊。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婦女及新住民福利科	1. 新住民活動補助案： 補助 8 個單位共 9 案，補助金額為 255,000 元，服務 1,761 人次。 2. 新住民活動委託案 委託 2 個單位共 7 案，委託金額為 942,532 元(含辦理移民日活動)，服務 2,545 人次。	補助及委託國內團體活動及方案，結合團體規劃辦理新住民相關服務方案，提升新住民參與公共事務活動，促使族群融合，積極接納新住民。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辦理多元文化宣導，藉由社區宣導，讓社區民眾對新住民、多元文化有一定程度瞭解，進而提升民眾對多	
						1. 透過多元文化宣導，讓社區大眾了解多元文化是什麼外，更讓大眾認識新住民及對傳統的刻板印象的改觀。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元文化之認識。 共計辦理 13 場次， 778 人次。 2. 辦理電子刊物， 本期刊物以認識東 南亞童話故事為主 題。 共計出刊 1 期， 5151 人次瀏 覽。 3. 邀請不同新住 民，以母語、國語 或台語，進行多元 文化主題影片拍 攝，在新住民中心 網站、FB 播放， 並邀請民眾互動， 以提升多元文化認 知。共剪輯八支學 習影片，共計 6,723 人次瀏覽。	
				教育處	家庭教育中心「111 年度親職教育特色 計畫：關懷新住民- 我們都是一家人實 施計畫活動」，7 至 12 月辦理 6 場次 /149 人次。	111 年度親職教育 特色計畫：關懷新 住民-我們都是一家 人實施計畫，推動 社區或民間團體舉 辦多元文化相關活 動，強化新住民家 庭教育以提升其教 育子女之知能，並 將跨國婚姻、多元 家庭及性別平等觀 念納入家庭教育宣 導。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 念；補助民間辦 理新住民相關計 畫或活動。	文化部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 文化，辦理新住 民相關文化活 動，並推動與新 住民母國之文化	文化部				

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交流，增進國人 對其文化的認 識。					